

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关于 2019 年主要经营业绩的专项说明

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保证 2019 年主要经营业绩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，与经审计的年度报告不存在重大差异。

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认为上市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资金占用、违规担保、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等重大违规行为。

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认为上市公司不可能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、不存在退市相关风险等。

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全体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2020 年 4 月 29 日